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IDT INTERNATIONAL LIMITED**

**萬威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7)

**完成根據特別授權  
認購新股份及配售事項**

茲提述萬威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之通函(「該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六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延遲完成認購事項。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將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認購事項之所有先決條件經已達成，完成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三日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落實。配售事項之完成與完成同時間落實。

緊接完成前，本公司有43,333,218股已發行新股份。於完成及配售事項完成後，(i) 312,432,503股新股份(佔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約72.1%)以繳足形式正式配發及發行予認購人；及(ii) 77,566,460股新股份(佔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約17.9%)根據配售事項以繳足形式正式配發及發行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承配人」)。因此，緊接完成及配售事項完成後有433,332,181股已發行新股份。

承配人均為並非彼此之間一致行動的獨立第三方，並非股東，且獨立於與認購人一致行動人士的任何一方且並非與之一致行動。

## 所得款項用途

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總額合共為233,999,377.8港元，而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達約230百萬港元，將按照該通函所披露方式動用，即(i)約100百萬港元用於初期現金付款；(ii)約40百萬港元用於結付有關重組及復牌所產生專業費用，主要包括重組顧問費用、法律費用及其他專業服務所產生費用；(iii)約50百萬港元用於本公司一般營運資金，包括但不限於(a)增加營銷活動提升「Oregon Scientific」品牌的市場認知度；(b)加強本集團研發工作，開發新型創新產品及增加產品組合；及(c)應付本集團即時及臨時業務需求，包括但不限於採購原材料、生產設施租賃付款及其他一般及行政開支，為本集團提供更多彈性承接及履行較高的訂單量；及(iv)約40百萬港元用於購置新的機械，作為日後興建或收購自置廠房場所的第一步。

##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下表載列(i)於緊接完成及配售事項完成之前；及(ii)於緊隨完成及配售事項完成之後，本公司的股權架構：

|                        | (i)於緊接完成及配售<br>事項完成之前 |              | (ii)於緊隨完成及配售<br>事項完成之後 |              |
|------------------------|-----------------------|--------------|------------------------|--------------|
|                        | 新股份數目                 | 概約%          | 新股份數目                  | 概約%          |
| 江蘇宏圖高科技股份<br>有限公司(附註1) | 9,281,646             | 21.4         | 9,281,646              | 2.1          |
| 與認購人一致行動的<br>人士(附註2)   | —                     | —            | 312,432,503            | 72.1         |
| 配售事項的承配人               | —                     | —            | 77,566,460             | 17.9         |
| 其他公眾股東                 | 34,051,572            | 78.6         | 34,051,572             | 7.9          |
| 總計                     | <u>43,333,218</u>     | <u>100.0</u> | <u>433,332,181</u>     | <u>100.0</u> |

附註：

1. 江蘇宏圖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江蘇宏圖高科技(香港)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本權益，江蘇宏圖高科技(香港)股份有限公司進而持有Hongtu High Technology Int'l Inc.之已發行股份100%。因此，江蘇宏圖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Hongtu High Technology Int'l Inc.持有的9,281,646股新股份之權益。
2. 認購人為一間由非執行董事Chen先生直接擁有50%權益及王先生直接擁有50%權益的公司，因此，Chen先生及王先生各方於完成後將被視為於認購人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3.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有433,332,181股已發行新股份，且並無任何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可轉換為股份的任何證券或與本公司證券有關的任何衍生工具。

承董事會命  
萬威國際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張鈺淇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三日

截至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一名執行董事張鈺淇女士；(ii)兩名非執行董事吳國凝女士及Tiger Charles Chen先生；及(iii)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錦文先生、陳維潔女士、麥天生先生及婁振業博士。

董事就本公佈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佈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佈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以致本公佈任何陳述具誤導性。

\* 僅供識別